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编号:临 2022-081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访投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访投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2】2482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根据《监管工作函》,有投诉称,公司 2016 年至 2021 年年度会计报表存在虚假陈述嫌疑,投诉内容主要包括:(1)职工薪酬数值存在差异嫌疑;(2)从采购总额分析得出的成本费用存在差异嫌疑;(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值存在差异嫌疑;(4)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投资收益数值存在差异嫌疑;(5) 子公司鹏博士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焰石鹏博士(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6)虚报研发人员数量;(7)"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存在差异嫌疑;(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数值存在差异嫌疑;(9)母公司报表综合收益总额与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对此,公司高度重视,开展自查,并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监管工作函》中涉及的信访投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根据《监管工作函》要求,现就相关问题逐项回复并披露如下:

问题一:职工薪酬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1.1 投诉称,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 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部分 + 销售费用相关科目 + 管理费用相关科目 + 研发费用相关科目。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首先,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成本分析表—分行业情况"所披露的"成本构成项目—折旧及租赁成本"当期金额 367,751.55 万元、330,295.64 万元、341,236.74 万元中已分别包含当期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3,085.55 万元、3,699.24 万元、2,304.52 万元,公司前期未对上述数据分拆披露,现将相关数据分拆披露如下,相关分拆披露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调整,对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信息等不会产生影响:

1、《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3)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互联网业务	人工费用	30,855,460.01	0.84	18,942,247.71	0.52	62.89	主要是由于宽带业务新开城市增加,导致人工费用增加
	折旧及摊销	1,709,819,894.71	46.37	1,791,410,258.30	48.86	-4.55	主要是由于线路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导致折旧费用减少
	线路租赁及机房费用	1,789,630,595.88	48.53	1,734,741,402.49	47.31	3.16	主要是由于宽带业务新开城市增加,导致线路租赁费用增加
	其他运维成本及设备成本	147,209,567.15	3.99	99,053,375.20	2.70	48.62	主要是由于宽带业务新开城市增加,导致其他运维成本增加
其他	广告投放成本	10,106,041.13	0.27	22,209,067.03	0.61	-54.50	收入减少成本相应减少

2、《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

(3)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互联网业务	人工费用	36,992,422.56	1.12	30,855,460.01	0.84	19.89	主要是由于数据中心业务和海外业务扩张,导致人工费用增加
	折旧及摊销	1,448,542,266.83	43.85	1,709,819,894.71	46.37	-15.28	主要是由于线路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导致折旧费用减少
	线路租赁及机房费用	1,430,421,429.34	43.30	1,789,630,595.88	48.53	-20.07	主要是宽带业务规模缩小,导致相应成本减少
	其他运维成本及设备成本	387,000,284.75	11.72	147,209,567.15	3.99	162.89	主要是由于数据中心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相应的运维成本增加
其他	广告投放成本	176,501.90	0.01	10,106,041.13	0.27	-98.25	主要是由于传媒业务大幅缩减

3、《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3)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互联网业务	人工费用	23,045,195.69	0.68	36,992,422.56	1.12	-37.70	主要是由于宽带业务转型,导致人工费用减少
	折旧及摊销	1,390,960,727.44	40.76	1,448,542,266.83	43.85	-3.98	主要是由于线路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导致折旧费用减少
	线路租赁及机房费用	1,430,880,018.24	41.92	1,430,421,429.34	43.30	0.03	无
	其他运维成本及设备成本	567,481,444.88	16.63	387,000,284.75	11.72	46.64	主要是由于数据中心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相应的运维成本增加
其他	广告投放成本	183,495.14	0.01	176,501.90	0.01	3.96	无

其次,公司将部分职工薪酬资本化,例如公司家庭宽带业务相关员工在成功完成客户开通固定年限宽带业务时,公司会一次性给予员工相应提成,并将相应提成资本化,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中的待分摊提成"。

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240.94	199,234.08	163,580.45
(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588.27	60,936.21	31,648.23
(3)	本期职工薪酬支付数合计=(1)+(2)	262,829.21	260,170.29	195,228.68
(4)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5,528.28	-19,817.44	-2,707.27
(5)	减:处置子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变动			
(6)	本期职工薪酬总额=(3)+(4)-(5)	257,300.93	240,352.85	192,521.41
(7)	计入固定资产、开发支出等的薪酬	13,405.02	35,714.43	1,658.64
(8)	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薪酬(待分摊提成)	33,390.69	29,487.51	32,229.65
(9)	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薪酬	3,085.55	3,699.24	2,304.52
(10)	计入销售费用的薪酬	167,116.50	136,411.30	119,211.18
(11)	减:长期待摊费用中的待分摊提成摊销	33,390.64	30,683.69	30,061.42
(12)	计入管理费用的薪酬	51,697.02	39,855.17	43,626.56
(13)	计入研发费用的薪酬	21,996.78	25,868.89	23,552.29
(14)	计算得出的公司职工薪酬总额=(7)+(8)+(9)+(10)-(11)+(12)+(13)	257,300.93	240,352.85	192,521.41
(15)	差异=(6)-(14)	0.00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不存在差异。

1.2 投诉称,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 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部分 + 销售费用相关科目 + 管理费用相关科目 + 研发费用相关科目。

公司回复:

公司经复核,首先,2020 年至 2021 年,公司分别因出售长城宽带网络有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宽带")、数据中心相关资产等原因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影响金额约 7,698.60 万元、1,960.07 万元。其次,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成本分析表—分行业情况"所披露的"成本构成项目—折旧及租赁成本"当期金额 289,620.49 万元、265,831.81 万元中已分别包含营业成本中的职工薪酬 52,119.87 万元、65,256.57 万元,公司前期未对上述数据分拆披露,现将相关数据分拆披露如下,相关分拆披露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调整,对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1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信息等不会产生影响:

1、《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3)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互联网业务	人工费用	521,198,739.69	18.00	23,045,195.69	0.68	2161.64	主要是由于当期新增的通信服务业务属于劳动密集型,导致人工费用增加
	折旧及摊销	617,362,200.43	21.32	1,390,960,727.44	40.76	-55.62	主要是由于上期计提大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导致本期折旧费用减少
	线路租赁及机房费用	1,164,488,095.60	40.20	1,430,880,018.24	41.92	-18.62	主要是由于宽带业务大规模缩减,导致相应成本减少
	其他运维成本及设备成本	593,155,853.97	20.48	567,481,444.88	16.63	4.52	主要是由于智慧云网业务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运维成本增加
其他	广告投放成本			183,495.14	0.01	-100.00	传媒业务已全部终止

2、《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4)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互联网业务	人工费用	652,565,718.82	24.55	521,198,739.69	18.00	25.20	主要是由于本次通信服务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导致本期人工费用同比增加
	折旧及摊销	284,422,585.21	10.70	617,362,200.43	21.32	-53.93	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0 年 8 月转让长城宽带股权、2021 年 6 月转让五个数据中心资产组,且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导致本期折旧费用减少
	线路租赁及机房费用	562,503,098.32	21.16	1,164,488,095.60	40.20	-51.70	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0 年 8 月转让长城宽带股权、2021 年 6 月转让五个数据中心资产组,导致本期相应成本减少
	其他运维成本及设备成本	1,158,826,662.50	43.59	593,155,853.97	20.48	95.37	主要是智慧云网业务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运维成本及设备成本增加

另外,公司部分职工薪酬资本化,例如公司家庭宽带业务相关员工在成功完成客户开通固定年限宽带业务时,公司会一次性给予员工相应提成,并将相应提成资本化,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中的待分摊提成摊销"。

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20 年(万元)	2021 年(万元)
(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568.35	133,757.77
(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914.90	3,610.91
(3)	本期职工薪酬支付数合计=(1)+(2)	175,483.26	137,368.68
(4)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4,387.24	5,532.62
(5)	减:处置子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变动	-7,698.60	-1,960.07
(6)	本期职工薪酬总额=(3)+(4)-(5)	178,794.61	144,861.37
(7)	计入固定资产、开发支出等的薪酬	1,619.59	1,530.75
(8)	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薪酬(待分摊提成)—合同取得成本	13,713.34	5,391.15
(9)	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薪酬	52,119.87	65,256.57
(10)	计入销售费用的薪酬	80,996.54	42,688.95
(11)	减:长期待摊费用中的待分摊提成摊销—合同取得成本	19,809.57	7,696.71
(12)	计入管理费用的薪酬	36,769.09	29,098.49
(13)	计入研发费用的薪酬	13,385.75	8,592.17
(14)	计算得出的公司职工薪酬总额=(7)+(8)+(9)+(10)-(11)+(12)+(13)	178,794.61	144,861.37
(15)	差异=(6)-(14)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不存在差异。

1.3 投诉称,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管理费用职工薪酬部分 ≠ 董监高年度税前报酬总额 + 财务、行政人员职工薪酬(按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乘以"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中披露的财务、行政人员人数)。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首先,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主要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分类,偏向非财务信息类事项,其分类与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研发费用等无法一一对应。比如,计入管理费用职工薪酬的部分,除财务人员、行政人员外,部分生产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中心、网络管理中心、资产管理中心、工程管理部等相关员工)的相关薪酬亦计入其中。其次,公司部分核心员工以及部分子公司董监高、核心员工相应薪酬明显高于研发人员平均薪酬,选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作为计算基础将导致一定差异。另外,在计算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时,若以公司本期研发费用中工资、公积金和福利费合计金额除以"研发人员情况表"中披露的研发人员数量,得出的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与真实数据存在较大差异,因为前述计算方式中选取的本期研发费用中工资、公积金和福利费合计金额为报告期内发生的总金额,而研发人员数量仅为报告期末在职人数,一定程度上忽略了研发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例如,出售长城宽带事项导致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研发人员数量明显大于下半年研发人员数量。同样,在使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乘以财务、行政人员数量时,亦需综合考虑其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不能直接选取"研发人员情况表"中披露的期末财务、行政人员在职人数。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数值不存在差异。

问题二:从采购总额分析得出的成本费用存在差异嫌疑;

2.1 投诉称,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按照功能法、性质法分别对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进行测算,公司营业成本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 研发费用 ≠ 采购总额(按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除以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 固定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 存货减少 + 除职工薪酬、折旧、材料外的销售、管理费用 +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 其他重要事项(使用权资产摊销)。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2016 年至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家庭宽带、数据中心等,偏服务提供型企业,采购材料类事项较少,采购支出多为电费、租赁带宽费用等,披露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主要取自于利润表中归集于营业成本前五名的供应商,计算采购占比的分母亦选用的是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因此通过公司披露信息倒推的采购总额实际上即公司营业成本(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低值易耗品摊销、职工薪酬等),与一般生产制造型企业营业成本中的材料成本有所不同,若再叠加考虑取自于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存货减少、待摊费用的摊销等,将存在重复计算。

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6 年(万元)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1)	营业成本	376,607.27	378,066.54	336,402.68	350,082.62
(2)	销售费用	279,781.37	217,250.53	173,552.12	148,014.65
(3)	管理费用	129,215.44	118,576.77	81,319.70	87,441.88
(4)	研发费用			32,360.30	28,084.67
(5)	合计=(1)+(2)+(3)+(4)	785,604.08	713,893.84	623,634.80	613,623.83
(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28,419.45	197,855.47	31,196.03	32,121.57
(7)	占采购总额比重	7.55%	8.31%	9.27%	9.18%
(8)	采购总额(不考虑折旧、摊销和人工费用)	185,600.38	194,694.62	181,759.82	199,854.50
(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839.05	215,240.94	199,234.08	163,580.45
(10)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3,465.88	-5,528.28	-19,817.44	-2,707.27
(11)	固定资产折旧	192,296.13	187,000.39	159,943.10	155,158.75
(12)	无形资产摊销	1,853.06	2,739.97	3,468.15	3,994.13
(13)	存货减少	-182.66	619.15	-277.78	2,862.87
(14)	销售费用中的薪酬、折旧等(包括无形资产和低值易耗品摊销)	223,666.09	172,162.96	140,476.13	123,086.11
(15)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的薪酬、折旧摊销等(包括无形资产和低值易耗品摊销,部分房租、水电费摊销)	98,863.73	90,156.60	84,163.77	88,295.87
(16)	除职工薪酬、折旧、材料外的销售、管理费用=(2)+(3)+(4)-(14)-(15)	86,466.99	73,507.75	62,592.21	52,159.22
(17)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46,265.25	45,619.30	36,732.64	38,721.19
(18)	其他重要事项(使用权资产摊销)				
(19)	合计=(8)+(9)+(10)+(11)+(12)+(13)+(16)+(17)+(18)	785,604.08	713,893.84	623,634.80	613,623.83
(20)	差异=(5)-(19)	0.00	0.00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成本费用数值不存在差异。

2.2 投诉称,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按照功能法、性质法分别对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进行测算,公司营业成本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 研发费用 ≠ 采购总额(按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除以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 固定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 存货减少 + 除职工薪酬、折旧、材料外的销售、管理费用 +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 其他重要事项(使用权资产摊销)。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2020 年至 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家庭宽带、数据中心、智慧云网等,偏服务提供型企业,采购材料类事项较少,采购支出多为电费、租赁带宽费用等,披露的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主要取自于利润表中归集于营业成本前五名的供应商,计算采购占比的分母亦选用的是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因此通过公司披露信息倒推的采购总额实际上即公司营业成本(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低值易耗品摊销、职工薪酬、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等),与一般生产制造型企业营业成本中的材料成本有所不同,若再叠加考虑取自于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存货减少、待摊费用的摊销等,将存在重复计算。

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20 年(万元)	2021 年(万元)
(1)	营业成本	295,844.82	268,525.58
(2)	销售费用	98,568.75	53,038.54
(3)	管理费用	76,013.35	56,612.36
(4)	研发费用	20,966.10	17,496.14
(5)	合计=(1)+(2)+(3)+(4)	491,393.01	395,672.62
(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25,103.81	35,252.24
(7)	占采购总额比重	8.49%	13.13%
(8)	实际采购总额(不考虑折旧、摊销和人工费用)	175,764.39	172,132.98
(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568.35	133,757.77
(10)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含处置子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变动)	3,311.35	7,492.69
(11)	固定资产折旧	76,876.58	29,845.33
(12)	无形资产摊销	2,217.14	1,605.49
(13)	存货减少	784.02	93.01
(14)	销售费用中的薪酬、折旧等(包括无形资产和低值易耗品摊销)	82,556.16	43,422.40
(15)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中的薪酬、折旧、摊销等(包括无形资产和低值易耗品摊销,部分房租、水电费摊销)	58,411.22	42,408.36
(16)	除职工薪酬、折旧、材料外的销售、管理费用=(2)+(3)+(4)-(14)-(15)	54,580.82	41,316.28
(17)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3,480.78	1,057.19
(18)	其他重要事项(使用权资产摊销)		675.17
(19)	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	19,809.57	7,696.71
(20)	合计=(8)+(9)+(10)+(11)+(12)+(13)+(16)+(17)+(18)+(19)	491,393.01	395,672.62
(21)	差异=(5)-(20)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成本费用数值不存在差异。

问题三:"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3.1 投诉称,公司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营业收入 + 增值税销项税 - 应收账款净增加 + 预收账款净增加 - 预收账款调整数 + 合同负债净增加 - 合同负债调整数 + 其他非流动负债中预收销售款净增加 - 其他非流动负债中预收销售款调整数。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公司在计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时需综合考虑实际经营中所有付现成本、非付现成本,包括企业合并范围变化带来的对应会计科目变化。2020 年,公司出售长城宽带等公司股权,导致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层面长城宽带等公司相关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出表,相关金额约为 31,121.42 万元、238,451.15 万元,该部分影响金额属于非付现影响,不会体现在现金流量表中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部分。公司在 2020 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中未重点提及上述因素,一是"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仅对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科目进行说明,2020 年公司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0.77%,未达说明标准,二是由于新会计准则的分类调整,无论是否出售长城宽带等公司股权,公司当年预收账款均需进行重新分类,因此公司对于预收账款同比变动相关说明重点围绕重新分类影响展开。

公司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披露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846.24
(2)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营业收入	524,009.21
(3)	增值税的销项税额	48,920.80
(4)	本期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减少额	64.20
(5)	本期应收账款净额减少额	332.57
(6)	减:合并范围变动导致的应收账款变动	-31,121.42
(7)	坏帐准备本期计提数	-1,386.63
(8)	本期核销的应收款项	-1,469.19
(9)	本期预收账款(包括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净增加额	-373,900.08
(10)	减:合并范围变动导致的预收账款(包括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变动	-238,451.15
(11)	其他(汇率变动)	1,702.80
(12)	计算得出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3)+(4)+(5)-(6)+(7)+(8)+(9)-(10)+(11)	467,846.24
(13)	差异=(1)-(12)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值不存在差异。

问题四: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投资收益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4.1 投诉称,2020 年母公司报表投资收益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按照长城宽带处置价款减去母公司报表层面长城宽带长期股权投资期初原值减去当期母公司报表层面对长城宽带新增投资金额。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首先,2020 年,除出售长城宽带等 4 家公司股权外,公司出售鹏博士大数据有限公司、北京鹏博士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亦形成部分投资收益。其次,出售长城宽带等 4 家公司相关交易在母公司报表层面确认的投资收益具体计算方式应为处置价款减去长城宽带等 4 家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即 100.00 万元 -3,500.00 万元 =-3,400 万元。2020 年母公司报表层面长城宽带长期股权投资期初原值虽为 89,878.76 万元,以及因报告期内因债转股操作,投资金额增加 260,000 万元,但 2019 年母公司报表层面相应长期股权投资、债转股对应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股利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因此出售长城宽带等 4 家公司股权时,母公司报表层面长城宽带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已为零,剩余 3 家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为 3,500 万元,合计净值 3,500 万元。

2020 年母公司报表投资收益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事项	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万元)
处置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	-3,400.00
处置鹏博士大数据有限公司	2,000.00
处置北京鹏博士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54.78
合计	-1,245.22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母公司报表投资收益数值不存在差异。

4.2 投诉称,长城宽带等 4 家公司增资事项及后续转让事项涉嫌侵占投资者权益,且不应导致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层面确认投资收益约 37,344.14 万元。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首先,公司前期对长城宽带进行增资主要系母公司将长城宽带相关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股利进行债转股操作,主要考虑以下因素:(1)受互联网接入业务经营业绩持续下滑影响,长城宽带持续亏损,预计短期内无法扭亏,上市公司对长城宽带的债权短期回收有较大困难;(2)长城宽带是中国推行互联网宽带接入的先驱,截至 2019 年底,其网络覆盖约 11,110 万户,在网用户约 1,046 万户;对其增资后长城宽带不再出现资不抵债的局面,有利于维护用户及合作运营商信心,维护品牌形象,也有利于后续股权结构调整。

其次,2020 年 8 月,公司出售长城宽带等 4 家公司股权,其净资产已合计为负值,公允价值亦因业务利润空间压缩、相关资产减值等与净资产数值差异较小,且 2019 年,公司已将盈利能力较好的北上深业务及资产剥离至公司名下其他公司。上述出售业务及资产主要分布于二、三线城市,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接入市场的竞争逐年加剧,业务利润空间逐步压缩,本次出售将有效降低亏损业务对公司业绩和长期发展的影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

综上所述,公司对长城宽带进行增资及后续转让事项均未侵占投资者权益。

另外在计算上述交易时,在合并报表层面,公司投资收益具体计算方式应为处置价款减去长城宽带等 4 家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以及前期收购形成的商誉在处置日的净值,即 100.00 万元 -(-39,407.79)万元 -2,163.65 万元 =37,344.14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交易对应会计处理符合相关规定。

问题五:子公司鹏博士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焰石鹏博士(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5.1 投诉称,公司子公司鹏博士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士投资控股)2019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鹏博士投资控股 2019 年净利润 ≠ 2019 年期末净资产 -2018 年期末净资产,2020 年净利润 ≠ 2020 年期末净资产 -2019 年期末净资产。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鹏博士投资控股净资产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其中部分项目的变动直接计入"净资产—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不影响净利润,因此净利润数值无法通过计算两年净资产差异直接得出。

鹏博士投资控股 2019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数值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9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1)	本期净利润	-20,252.94	-18,368.86
(2)	本期净资产合计的增加	-56,255.15	-11,339.57
(3)	本期分配股利、利润金额	0.00	0.00
(4)	本期吸收的投资金额	0.00	0.00
(5)	其他重大事项		
(6)	其他	-36,002.21	7,029.29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含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加外币报表折算)	-36,730.63	7,029.29
	股权激励影响资本公积增加	728.42	
(7)	计算的净利润=(2)-(3)-(4)-(5)-(6)	-20,252.94	-18,368.86
(8)	差异=(1)-(7)	0.00	0.00

综上所述,鹏博士投资控股 2019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数值不存在差异。

5.2 投诉称,公司子公司焰石鹏博士(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焰石鹏博士)2019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焰石鹏博士 2019 年净利润 ≠ 2019 年期末净资产 -2018 年期末净资产,2020 年净利润 ≠ 2020 年期末净资产 -2019 年期末净资产。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焰石鹏博士净资产具体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其中部分项目的变动直接计入"净资产—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不影响净利润,因此净利润数值无法通过计算两年净资产差异直接得出。

焰石鹏博士 2019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数值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9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1)	本期净利润	75.72	1,462.64
(2)	本期净资产合计的增加	-1,027.40	-9,721.15
(3)	本期分配股利、利润金额	0.00	0.00
(4)	本期吸收的投资金额	0.00	0.00
(5)	其他重大事项		
(6)	其他	-1,103.12	-11,183.79
	其中:减资(收回投资)		-11,183.79
	对外投资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增加	-1,103.12	
(7)	计算的净利润=(2)-(3)-(4)-(5)-(6)	75.72	1,462.64
(8)	差异=(1)-(7)	0.00	0.00

综上所述,焰石鹏博士 2019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数值不存在差异。

问题六:虚报研发人员数量;

6.1 投诉称,公司存在虚报研发力量的嫌疑,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年报"研发人员情况表"中披露的研发人员数量为 608 人,"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中披露的技术人员数量为 534 人,少于研发人员 74 人。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研发人员"不仅包括"技术人员",还包括部分参与研究开发活动的运营支撑部、信息管理部、客户服务中心等部门的相关员工,共计 74 人。因此,"研发人员情况表"中披露的研发人员数量,与"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中披露的技术人员并不相同。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虚报研发力量的情形。

问题七:"经营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7.1 投诉称,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等科目的相应变化。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首先,应付账款中的部分长期资产款仅对投资性现金流产生影响,不对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影响。其次,相关计算需要综合考虑应交税费中负数增值税余额重分类至增值税留抵税额的相关影响。

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6 年(万元)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1)	披露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1,342.94	-36,416.57	-60,079.30	-29,163.19
(2)	应付票据的增加	1.68	-0.28	5,898.60	-5,900.00
(3)	应付账款的增加	43,553.56	-83,068.19	-107,234.67	-9,148.80
(4)	减:应付账款中的长期资产款的增加	17,714.46	-36,662.65	-94,389.10	-69,911.31
(5)	预收款项的增加	61,463.06	-1,043.33	-39,949.76	-94,774.84
(6)	合同负债的增加				
(7)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	3,465.88	-5,528.28	-19,817.44	-2,707.27
(8)	应交税费的增加	1,876.10	7,164.98	-3,667.22	-4,979.94
(9)	加:增值税负值重分类的影响	-16,335.46	1,915.07	14,024.37	2,740.50
(10)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9,608.72	-26,007.06	-3,225.84	12,581.11
(11)	减:其他应付款中股权、借款等的增加	-14,323.86	-23,106.10	-3,159.98	4,682.15
(12)	其他流动负债的增加	317.44	10,381.76	-3,656.41	7,796.89
(13)	计算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2)+(3)-(4)+(5)+(6)+(7)+(8)+(9)+(10)-(11)+(12)	81,342.94	-36,416.57	-60,079.30	-29,163.19
(14)	差异=(1)-(13)	0.00	0.00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不存在差异。

7.2 投诉称,公司 2020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20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等科目的相应变化。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首先,2020 年,因出售包括长城宽带在内的多个公司股权,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相应变动约 469,847.87 万元,该部分影响属于非付现影响,不会体现在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上。公司在 2020 年年度报告"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中未重点提及上述因素,一是"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仅对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科目进行说明,部分科目未达说明标准,二是由于新会计准则的分类调整,无论是否出售长城宽带等公司股权,公司当年预收账款等科目均需进行重新分类,因此公司对于预收账款等科目同比变动相关说明重点围绕重新分类影响展开。其次,应付账款中的部分长期资产款仅对投资性现金流产生影响,不对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影响。另外,相关计算需要综合考虑应交税费中负数增值税余额重分类至增值税留抵税额的相关影响。

公司 2020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披露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9,701.63
(2)	应付票据的增加	300.00
(3)	应付账款的增加	-72,480.31
(4)	减:应付账款中的长期资产款的增加	-74,436.98
(5)	预收款项的增加	-588,134.37
(6)	合同负债的增加	65,107.09
(7)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	-4,387.24
(8)	应交税费的增加	1,657.32
(9)	加:增值税负值重分类的影响	14,543.35
(10)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187,693.81
(11)	减:其他应付款中股权、借款等的增加	184,021.48
(12)	其他流动负债的增加	13,817.74
(13)	减:其他流动负债中理财产品的增加	25,540.00
(14)	其他非流动负债(长期销售款)的增加	146,860.85
(15)	减:处置子公司导致上述项目的变动	-469,847.87
(16)	计算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2)+(3)-(4)+(5)+(6)+(7)+(8)+(9)+(10)-(11)+(12)-(13)+(14)-(15)	99,701.63
(17)	差异=(1)-(16)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数值不存在差异。

问题八:"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8.1 投诉称,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利息费用 + 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 + 分红金额 - 应付利息增加额 +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计算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需综合考虑非付现相关利息费用的影响,例如应付债券利息调整(债券承销费摊销)、企业间借款利息未付现部分(计提的应付其他单位的利息)等。

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2020 年(万元)
(1)	披露的合并财务报表"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43.57	38,481.24	29,946.53
(2)	本期合并利息费用	19,181.92	27,652.61	44,179.03
(3)	本期在建工程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4,516.94	8,771.56	18,156.39
(4)	本期分红金额	23,665.53		15.95
(5)	减:本期应付利息的增加	4,668.31	-15.58	-1,732.61
(6)	其他重要事项			
(7)	减:非付现利息费用	-4,047.48	2,522.61	34,137.45
	其中:应付债券利息调整	3,237.94	2,533.15	1,112.51
	债券回购调整利息支出	-7,164.76	-161.46	15,312.56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44.48	1,050.61
	企业间借款利息未付现部分			10,121.83
	利息费用支出—第三方代付无现金流部分			6,531.12
	汇率变动对应付利息等项目的影响	-120.67	106.44	8.82
(8)	加:支付的融资租赁款		1,609.47	
(9)	加:长期借款先付利息		2,954.63	
(10)	计算的合并报表"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2)+(3)+(4)-(5)+(6)-(7)+(8)+(9)	46,743.57	38,481.24	29,946.53
(11)	差异=(1)-(10)	0.00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数值不存在差异。

问题九:母公司报表综合收益总额与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

9.1 投诉称,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母公司报表层面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数值存在差异嫌疑,主要系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母公司报表层面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 ≠ 当期所有者权益的增加金额 + 本期分配股利、利润金额 - 当期吸收投资金额 + 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回复:

经公司复核,计算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数值时需综合考虑资本公积、库存股变动等影响。2016 年至 2017 年,公司员工股票期权行权及限制性股票解锁导致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库存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变动;2018 年公司进行股票回购导致库存股发生变化;2019 年公司进行同一控制下的资产划转导致资本公积发生变动。

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母公司报表层面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数值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2016 年(万元)	2017 年(万元)	2018 年(万元)	2019 年(万元)
(1)	本期综合收益总额	58,907.26	90,069.33	30,066.87	-422,338.46
(2)	本期净利润	58,907.26	90,069.33	30,066.87	-422,338.46
(3)	本期所有者权益合计的增加	65,084.17	98,059.06	-33,935.75	-360,711.06
(4)	本期分配股利、利润金额	22,617.31	23,630.21	23,635.53	
(5)	本期吸收的投资金额	9,879.81	13,414.83		
(6)	其他重大事项				
(7)	其他	18,914.41	18,205.11	-40,367.09	61,627.40
	其中:集团内股权划转				61,627.40
	股份回购			-40,367.09	
	股份支付费用(包括所得税影响)	13,281.34	10,181.26		
	库存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5,826.88	8,286.32		
	其他(限制性股票回购等)	-193.80	-262.47		
(9)	计算的本期综合收益总额=(3)+(4)-(5)-(7)	58,907.26	90,069.33	30,066.87	-422,338.46
(10)	差异=(1)-(9)	0.00	0.00	0.00	0.00

综上所述,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母公司报表层面综合收益总额 / 净利润数值不存在差异。

经公司对财务报表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详细分析,确认公司 2016 年至 2021 年定期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反映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真实、准确,信访投诉事项所涉及数据不存在差异。

公司将继续努力保持和中小股东的有效沟通,以维护公司的健康发展以及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73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 Tietto Minerals Limited 增发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全资子公司 Chijin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赤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简称"赤金香港"]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与 Tietto Minerals Limited(铁拓矿业有限公司,简称"铁拓矿业")签署《股份增发协议》,赤金香港拟以每股 0.58 澳元的价格,以现金认购澳大利亚上市公司铁拓矿业 85,000,000 股新增发的公司普通股,总金额为 4,930 万澳元,约合人民币 23,149.31 万元(以 2022 年 9 月 9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澳元对人民币 4.6956 元计算)。
-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赤金香港与铁拓矿业签署《股份增发协议》,赤金香港拟以每股 0.58 澳元的价格,以现金认购澳大利亚上市公司铁拓矿业(ASX: TIE)85,000,000 股新增发的公司普通股,总金额为 4,930 万澳元,约合人民币 23,149.31 万元(以 2022 年 9 月 9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澳元对人民币 4.6956 元计算),本次增发完成后,赤金香港将直接持有铁拓矿业 85,265,788 股普通股(含已在二级市场买入的 265,788 股),约占其增发后已发行股份的 7.90%。

铁拓矿业本次股份增发价格为每股 0.58 澳元,较铁拓矿业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普通股按 2022 年 9 月 7 日前 20 日成交量计算的加权平均股价溢价 15%。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 Chijin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认购 Tietto Minerals Limited 增发股份的议案》,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

(一)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赤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Chijin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注册地址位于香港九龙长沙湾道 788 号罗氏商业广场 6 楼 603 室,注册资本 1 港元 +2.91 亿美元,系赤峰黄金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为本次铁拓矿业增发股份的认购主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Tietto Minerals Limited
注册号:143493118
ASX 代码:TIE
成立时间:2010 年 5 月 5 日
已发行股份:994,527,490
公司地址:Unit 7, 162 Colin Street West Perth WA 6005
主营业务:矿业开发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目标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 核心资产

铁拓矿业的主要资产是阿布贾(Abujar)金矿,该项目位于西非科特迪瓦,距第二大城市达洛亚 33 公里,距第一大城市阿比让 430 公里。铁拓矿业持有阿布贾项目 88%股权,科特迪瓦政府持有 10%股权,当地合作方持有 2%股权。

阿布贾金矿项目的矿权由三个连接在?起的探矿权和包裹在中部的?个采矿权(探、采分离)组成。采矿权于 2020 年 10 月获得环境批准,并于 2020 年 12 月获得了黄金开采许可。采矿权区域面积 120.36km?,根据科特迪瓦矿业法,采矿权期限为递交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服务年限,并可申请延期,每次延期最长 10 年。阿布贾项目采矿权范围现保有符合 JORC 标准的资源量 104.2 吨,平均品位 1.2 克 / 吨,目前仍在继续加密钻探提升储量以及资源量级别。在采矿权外围拥有三宗探矿权:北部面积为 340km?、中部面积为 264km?、南部面积为 390km?。

阿布贾金矿目前处于建设阶段,计划在 2022 年底至 2023 年初投产,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预计建成一个 11 年服务年限内总产量 52.88 吨、平均年产黄金 4.82 吨、全维持成本约 832 美元 / 盎司的金矿,预计前六年平均产量 6.22 吨,第一年产量 8.08 吨。铁拓矿业可以通过进一步的勘探延长矿山寿命。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澳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半年度	2021 年 6 月 30 日/年度
资产总额	122,103,259	53,160,631
资产净额	85,130,756	48,816,039
营业收入	647	303,455
净利润	-21,406,047	-19,553,822

注:铁拓矿业以每年 6 月 30 日为年报截止日。

三、增发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协议主体

认购方(投资者):Chijin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赤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发行方:Tietto Minerals Limited(铁拓矿业有限公司)

2. 增发

发行方在完成日期或之前,为投资者或其被提名人提供认购不超过 85,000,000 股新全额支付的公司普通股(增发股份),增发价格为每股 0.58 澳元。

3. 增发股份

(1)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发行方必须分配和发行、以及投资者必须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或发行方与投资者之间可能以书面形式商定的其他日期(完成日期和完成)以增发价格认购增发股份。在完成日期,除非各方另有书面同意,交易应于西澳大利亚州时间下午 4:00 完成。

(2)投资者必须用立即可用的资金以现金形式向发行方支付增发股份的增发价格,总额为 49,300,000.00 澳元(增发金额)。

(3)发行方在明确收到增发金额的全额付款后,向投资者发行并分配增发股份;向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ASX)申请增发股份报价及办理增发股份登记等事宜。

(4)即使本协议中有任何相反的规定,如果完成日期晚上 11:59(西澳时间)之前未完成,则任何一方均可通过向另一方发出通知来终止本协议,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

(5)尽管有静止条款,本次增发完成后,投资者可随时根据《公司法》第 6 章或其他安排自行决定发起收购要约以收购发行方(交易),发行方应考虑与投资者提出的交易有关的条款和条件。

(6)尽管有静止条款,在不损害投资者就发起任何交易所享有的权利的情况下,则自本次增发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果发行方承诺或提议进行股权募集,发行方必须确保投资者有权参与此类股权筹集(如适用,则与该股权融资的所有其他参与者具有相同的条款和条件,包括价格), 前提是此类参与仅允许投资者参与合计收购发行方不超过 19.99%投票权的相关权益(投资者权益上限)。

4. 董事会任命

在完成日期后 90 天内,投资者将以书面形式提名一名代表任命为发行方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5. 先决条件

发行方和投资者只有在以下条款(条件和每个条件)被确定有权享受该条件利益的一方或多方满足或放弃的情况下,才有义务履行其与完成有关的义务:

(1)监管批准(如适用);

(2)无禁止:截至完成日期,任何具有管辖权的政府机构均未颁布、发布、进入、颁布或认可任何政府机构的法律或命令,也未对任何一方提出任何可能阻止完成或以其他方式禁止增发。

6. 终止事件

(1) 在投资者出现重大违约或破产情况下,发行方可在完成前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资者终止本协议,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2) 在发行方出现重大违约或破产情况下,投资者可在完成前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方终止本协议,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7. 静止

除根据本协议向投资者发行的增发股份外,未经发行方事先书面同意,从本协议之日起至发行方向 ASX 宣布阿布贾尔金矿直接或间接地进行了第一次产金(投产),投资者不得且必须确保其相关法人团体不会发起全面要约收购,但下列情况等除外:(1)投资者根据发行方与证券持有人的安排计划收购发行方所有证券;(2)投资者根据《公司法》进行收购要约,发行方已宣布竞争提案;(3)第三方根据《公司法》进行收购要约,投资者希望提供竞争方案;(4)投资者在持股比例不超过投资者权益上限时,从证券持有人处收购发行方的证券。

8. 适用法律及司法管辖权

本协议受西澳大利亚州法律管辖,并应根据西澳大利亚州法律进行解释。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认购铁拓矿业增发股份是公司贯彻"以金为主"发展战略做出的重要举措。公司专注黄金的开采与冶炼、聚集海内外优质黄金矿山资源,致力于做专注、专业的黄金矿业公司。科特迪瓦矿业投资环境优良,基础设施在非洲处于领先?平,黄金资源丰富;铁拓矿业阿布贾项目投产在即,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计第一年黄金产量 8.08 吨,全维持成本 651 美元 / 盎司,有强劲的现金流,对比同地区同类型矿山项目,阿布贾项目具有规模、成本优势。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交易完成后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在西非这一全球重要产金区域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认购铁拓矿业增发股份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赤金香港将持有铁拓矿业约 7.90%的股份,但不形成对该公司的控制。本次认购铁拓矿业增发股份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必要的监管审批或备案,最终能否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2—141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9 月 14 日。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证券简称由"*ST 天成"变更为"ST 天成",证券代码"600112"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停牌 1 天,并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复牌。

一、证券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证券种类与简称:A 股证券简称由"*ST 天成"变更为"ST 天成";

2、证券代码"600112"不变;

3、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9 月 14 日。

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 2020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在股票前冠以"*ST"字样)处理。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4368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073.3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948.42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795.52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265.28 万元;2021 年期末净资产为 13,325.40 万元。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逐项排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且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为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同意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 51,425.98 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 31,195.25 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 45,133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7,925 万元);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9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停牌 1 天, 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简称由"*ST 天成"变更为"ST 天成";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证券代码"600112"不变。

五、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1、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经营状况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63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瑞玛精密,证券代码:002976)于 2022 年 9 月 8 日、2022 年 9 月 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或者全额现金方式购买浙江大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东")全资孙公司 Pneuride Limited(中文名称为普拉尼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00%股权,并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按照前述股权转让价格向标的公司或其全资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100.00%股权的股东)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与前述收购 51%股权事项合称"本次交易")。鉴于本次交易事项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收购相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标的公司股东签署收购框架性协议,公司正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聘请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并根据标的公司尽职调查及审计结果作进一步研判。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5、除前述事项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说明的事项之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